

证券代码：002344

证券简称：海宁皮城

公告编号：2017-015

海宁中国皮革城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2017年3月10日，海宁中国皮革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举行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已于2017年2月28日以电话和电子邮件相结合的方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应到监事5名，实到监事5名，与会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监事凌金松先生召集并主持。与会监事以记名投票方式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选举凌金松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海宁中国皮革城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7年3月13日

附件：凌金松先生简历

凌金松，男，汉族，1963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大学学历，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主要工作经历如下：1980年12月至2001年9月在武警浙江总队服役，2001年至今历任公司党委副书记、监事、监事长，同期至2007年10月止担任皮管委党委副书记。现任公司监事长，并兼任海宁中国皮革城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以及海宁中国皮革城投资有限公司监事。

凌金松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 3,496,3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27%；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七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